

明道大學
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紀錄
MingDao University
7th Administration Meeting Minutes

時 間 (Date & Time)：Mar. 28, 2017 (Tue) 08：30
地 點 (Location)：伯苓四樓會議室 Forth floor conference room of Bo-Ling Building
主 席 (Chairperson)：郭秋勳校長 記錄 (Minutes Taker)：黃姿菁
出席人員 (Attendees)：張冀青副校長、施敏慧副校長、
許海森總務長、劉程煒研發長、周建明秘書長、
蕭雅柏國際長、盧韻竹處長、林勤敏館長、
高嘉珮主任、管志明主任、
蕭水順院長、林原勗院長、洪奇楠院長、
何偉友院長、郭致良院長
列席人員 (In Attendance)：陳采秀副教務長、陳坤吾副學務長、
陳治明主任、詹國華主任、周采慧主任
請假人員 (Absent)：周士哲主任

壹、上次行政會議決議摘要說明

主席裁示：

本校為積極爭取到承辦「教育部推動大學社會責任實踐計畫(USR 計畫)」，同意研發處建議設立計畫辦公室（任務編組），人力由研發處支援，請研發長著手規劃相關事務。

貳、提案討論

提 案 一：本校「性別平等教育實施要點」修正案，提請討論。

提案單位：學務處

說 明：1. 明訂依據各單位業務進行任務編組及依本校實際狀況修改「年度」計畫修改為「學年度」。

2. 經 106 年 3 月 8 日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討論。

3. 經 106 年 3 月 22 日法規小組審查修訂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提 案 二：畢業班期末考時程調整討論。

提案單位：教務處

說 明：1. 依 105.08.23 行政會議決議：為符合畢業資格學生於畢業典禮當天可領取學位證書，配套調整為期末考於第十四週進行。

2. 截至 106.03.23 未接獲師長調補課申請。

3. 經盤點學士班成績及格預計可取得 60 人。
4. 進修部、碩博士班學位考試確認無法配合。
5. 建議畢業班期末考調整至 18 週(106.06.12-06.18)

決議：有關畢業班期末考時程之安排：

1. 整班為畢業班之課程，請於第十四週安排期末考試。
2. 凡有大四生下修之班級課程，請授課老師針對畢業班學生，於第十四週提早實施期末考試。

參、重要校務工作宣達

一、教務處

1. 106 學年度大學個人申請入學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到考人數統計報告。
2. 學術倫理課程徵件報告。
3. 校級核心能力宣導報告。
4. 教育部 106 年度教學創新試辦計畫報告。

主席裁示：

1. 我校之必修課程，請安排由專任教師授課；目前已安排兼任教師授課之必修課程，不宜中途更換師資。
2. 「學術倫理課程」徵件案，請院長鼓勵各學院至少申請一門課。
3. 教育部 106 年度「教學創新試辦計畫」，請教務處統籌彙整各單位提報之資料，於 4/11 行政會議提出專案報告。

項目	提報單位
一、提升教學品質及強化創新教學	各學院
二、培養學生問題解決及基本核心能力	應科院(程式)、 國際處(外語)、 通識中心
三、強化師生國際參與	國際處、研發處、通識中心

4. 鑑於十二年國教 107 課綱納入資訊教育，「程式設計」已列為國高中之必修課程，請教務處研議未來將「程式設計」課程列為本校之必修課程；以符合教育部 106 年度教學創新試辦計畫中「培養學生問題解決及基本核心能力」之需求。

二、學務處

師生海外急難事件處理程序報告。

主席裁示：

學務處新訂我校師生海外急難事件處理程序 (SOP)：照案通過，並請學務處公布實施。

三、總務處

1. 電梯滿意度問卷調查說明。
2. 4/7(五)全校高壓電設備保養。

四、國際事務處

1. 華語文中心評鑑時程（正確日期以正式公文為準）
 - (1) 前置作業階段：自公告日起至 106 年 4 月 7 日截止申請。
 - (2) 自評作業階段：自公告日起至 106 年 4 月 24 日下午 5:00 自評報告送達評鑑單位。本校已經訂定於 4 月 14 日實施。
 - (3) 實地訪評階段：106 年 5 月 1 日至 106 年 6 月 30 日。
 - (4) 結果決定階段：106 年 7 月 1 日至 106 年 8 月 31 日。補充說明：目前尚須請資訊中心支援十部自學電腦。
2. 新南向計畫申請說明

主席裁示：

1. 教育部高等教育司新南向計畫-強化與東協及南亞國家合作交流計畫，請各學院指派一名撰寫計畫師長人選予國際處，後續由國際處統籌辦理。

分類項目	子計畫	建議提案單位
個別學校得提出申請	一、補助學校特定國家拓點招生開班行銷費用	拓點、招生計畫(國際處)； 人才專班(學院+國際處)； 先修班(國際處+學院+教務處)
	二、規劃東協南亞等國在臺舉辦夏日學校	夏日學校(各學院+國際處)
	三、規劃於「商管及社會科學」、「工程」、「醫藥」、「農業」、「教育及人文」等領域，補助見習或實習計畫	領域見習或實習(各學院+研發處)； 新住民培力(學務處+研發處)

2. 請學務處調查我校具新住民學生身分者，以利後續協助其申請及獲得新南向政策相關計畫之經費補助。

五、招生事務處

臺北市高中家長會聯合會參訪報告。

主席裁示：

請相關單位配合辦理。

六、秘書處

組織分工報告。

肆、臨時動議

提 案：為擴大招攬優秀學生進入本校就讀，今年九月入學新生參與「2017 西雅圖英語夏令營」，是否可於入學後抵免學分？

提案單位：國際事務處

決 議：九月入學之新生凡參與「西雅圖英語夏令營」成績及格者，其修習課程同意於入學後辦理學分抵免。

散會 10：20